



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

MEI AH ENTERTAINMENT GROUP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1)

公告

董事會留意到本公司股份今日之股價及成交量有所上升，現擬表明，除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關於配售新股份之公告中所披露，及李先生於今日在市場上購入100,000股本公司之股份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引致該等上升之理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聲明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

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留意到本公司股份今日之股價及成交量有所上升，現擬表明，除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關於配售新股份之公告中及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引致該等上升之理由。

董事會於今日接獲本公司之主席李國興先生(「李先生」)之通知，李先生於今日在市場上以平均每股0.345港元之價格購入100,000股本公司之股份。是項交易佔本公司現已發行股本約0.01%。在完成交易前，李先生透過其個人，家族及公司權益，持有本公司現已發行股本約62.12%。在完成交易後，李先生持有本公司現已發行股本約62.13%，並繼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會亦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於本聲明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國興先生、唐慶枝先生及周其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銀鏢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張睿佳先生、張明敏先生及王華蓉女士。

代表董事會
董事
李國興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